

联合国

# 大 会

第五十届会议  
正式记录

第二委员会会议  
第44次 1995年12月13日  
星期三 上午11时 举行  
纽 约

## 第44次会议简要记录

主席:

彼得雷斯基先生

(前南斯拉夫的  
马其顿共和国)

## 目 录

1996-1997年第二委员会两年期工作方案草案

委员会工作结束

本记录可以更正。

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，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，  
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递交正式记录处秘书处长  
(联合国广场2号DC2-794室)。

各项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成单册。

95-82722 (c)

Distr. GENERAL  
A/C.2/50/SR.44  
12 February 1996  
CHINESE  
ORIGINAL: FRENCH

上午11时25分宣布开会

1996-1997年第二委员会两年期工作方案草案(A/C.2/50/L.65/Rev.1)

1. BUNCH 先生(方案和文件规划科科长)介绍了 A/C.2/50/L.65/Rev.1 号文件附件所载的两年期工作方案草案。他通知委员会说,应作一些修订,以更新内容。首先,他指出,英文文本第2至第11页页首编号应该是 A/C.2/50/L.65/Rev.1, 而不是 A/C.2/50/L.64/Rev.1。在项目3下,在“(a) 贸易和发展”前面应插入题为“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的有关章节(大会第 A/C.2/50/L.41/Rev.1 号决议)”的新文件。在项目4 (b) 下,决议草案编号应该是“L.78”,而不是“L.23”。在项目8下,清单所列第一个文件应予以删除。在第二个文件中,在“行动”后面应插入“和为筹备十年应采取的行动”,此外,“L.39”应改为“L.80”。同时应插入一个题为“行政协调委员会关于支助十年活动的报告(大会第 A/C.2/50/L.80 号决议)”的新文件。

2. 菲律宾代表曾就项目3提问: 鉴于上次会议上的重要改变,决议草案 A/C.2/50/L.41/Rev.1 是否作为Rev.2 重新印发。他回答说,经修订的决议草案将作为 Rev.1 载于委员会的报告。

3. 主席建议委员会通过经口头订正的1996-1997两期工作方案草案。

4. 就这样决定。

委员会工作结束

5. 审查了委员会的工作之后,Stagthagen 先生(尼加拉瓜)和副主席 Murphy 先生(冰岛)相互致意,Cabactulan 先生(菲律宾)代表委员会成员发了言。随后,主席宣布委员会已完成其第五十届会议的工作。

下午12时15分散会